

神所喜悅的事

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(賽五三：10)

全智全能的神，在每一個人，每一件事上，都有祂特定的目的。聖經中多次提到，祂的旨意，目的，所喜悅的，同出於這個意思。

神子基督耶穌在世的時候，說話行事不是照自己的意思，而是遵行父神的旨意，“常作祂所喜悅的事”(約八：29)。就是到了客西馬尼園，在十字架可怕的陰影之下，“心裡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”(太二六：38)，以至“汗珠如大血點，滴在地上”，祂仍然說：“父啊，你若願意，就把這杯撤去；然而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，只要成就你的意思”(路二二：41-44)。

這是主耶穌“虛己”(腓二：7)的極致，倒空自己，為要行父神喜悅的事，為世人成就救恩。

神的旨意，並不常是我們所喜歡的道路；因為我們常想到自己，而又目光短淺，看不了多遠。但全智的神，在一切的事上，都有祂奧秘的計畫：

耶和華卻定意[或作“喜悅”]將祂壓傷，使祂受痛苦。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。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，耶和華所喜悅的事，必在祂手中亨通。(賽五三：10)

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受極深的羞辱，極大的痛苦，絕不能算是好事。可是，那是神所喜悅的，那就是福音的奧秘了。

五旬節使徒被聖靈充滿，彼得在第一篇講道中指出：主耶穌被釘十字架，不是殉道的悲劇，也不是事件相互反應而有的結果，更

不是偶發事件，卻是神有祂的目的，是“按著神的定旨先見”（徒二：23）。結果，三天三夜之後，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了，“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”（來二：10），就是擄掠了那擄掠人的，使信祂的人得釋放，成為神的兒女。總合起來是基督的教會，是羔羊的新婦；到祂榮耀再臨，迎接教會的時候，就是羔羊的婚筵，是喜劇的最高潮，永不降退的最高潮。

基督徒應當跟隨主的腳蹤，行神所喜悅的事。當我們照著神的旨意去行的時候，就是參與神的計畫，成就祂的目的，雖然經歷苦難，當時不明白，最終神的計畫，沒有疑問的，“必然在祂手中亨通”，因為沒有甚麼能夠攔阻全智全能的神。

也許，你現在正經歷嚴重的熬煉，像是墳墓的黑暗，信心仰望祂，祂的旨意終必成就。